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培训、轮训区、街道两级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党员领导干部、理论骨干和后备干部；培训、轮训区、街道两级政府系统和非政府系统机关工作人员。

2.开展社区“两委”班子成员、股份公司经营管理人员、工作站与“两新”组织负责人的后备干部培训、任职培训和自主选学培训，科技干部和企业干部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专题培训。

3.培训、轮训区、街道民主党派和工商联人士。

4.面向社区、企业开展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的宣讲。

5.负责与各地党校、干部学院、高校等名校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合作办学，推广宣传管理经验。

6.组织实施干部培训的教学计划，加强教学研究，提高教学质量。

7.承担市、区理论科研项目，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服务。

8.负责学校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

9.负责基层党校的业务指导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之年，是完成“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在市委党校大力指导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区委党校（区行政学校、区社会主义学院）（以下简称区委党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区七届三次党代会部署，始终坚持为党育才、为党献策初心，聚焦落实基本培训要求，牢牢把握“进”这个关键词，深入开展“1+5+10”高质量办学治校行动，在红色学府示范党校特区尖兵建设上取得明显成效，擦亮全省办学质量优秀区牌子：年内分层分类完成 1.1 万人次基本培训、在各区培训量最大，新立项省级课题 5 项、各区最多，7 个专篇宝安创新实践经验在《学习时报》等央媒推介，《深圳百年红色初心》微课获省委组织部上报中组部，建立深中通道走廊片区“3+X”党校合作共建机制、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发展写进省委党校 2025 年新年贺词，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作为唯一区县级党校在全省党校系统职称评审工作会上作交流发言，《学习与探求》校刊、《宝安红色足迹》数字人视频入选省委组织部党的创新理论教育成果库，获全市党校系统 2024 年“科研先进集体”荣誉，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获评市“八五”基层普法联系点，节水工作获评全市节水标杆机关单位和全市节水型区属机关单位。

（三）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4 年，我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国家、省、市、区有关文件精神，严格按照宝安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宝安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和 2024-2026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编制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按法定程序审核、报批。

（四）2024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我校在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审批程序等方面严格按照财政法律法规及财务管理办法执行，规范管理各项经济活动，加强各个环节财务监管，确保每项业务手续齐全、 程序合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区委党校预算管理制度》《区财政局关于做好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依法履行公开义务完成本部门 2024 年度预决算公开工作。

2.项目管理

2024 年度我校项目管理从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我校有一级项目 11 个和二级项目 13 个，均为一般公共预算履职类项目，年初预算申报及调整严格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监督整改、验收等严格按照制度规定执行。项目合同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条例规定执行，并按单位合同管理相关流程进行合同审批，项目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相关付款手续。

3.资产管理

2024 年度我校在资产管理方面，主要从资产管理安全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我校严格按照《区委党校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区委党校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最大限度地发挥资产的效益和作用，做到在资产配置、资产使用、资产处置等各个环节都有人管理、有人负责，能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资产管理严格履行资产管理制度和日常管理职责。利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全面信息化管理。

4.制度管理

我校建立健全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监管管理制度。《宝安区委党校（区行政学校、宝安干部学院）财务管理制度》在财务审批、预算管理、绩效评价、收支管理等方面做了明确规定。修订了《中共宝安区委党校（行政学校、干部学院）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同时还编制了相关流程图，在日常管理工作及项目管理中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有效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2023 年度，为规范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监督等工作，制定了《中共深圳市宝安区委党校预算管理制度》。为规范我校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制定了《中共深圳市宝安区委党校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并组织各业务科室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着力基本培训，强化凝心铸魂赋能，充分发挥为党育才独特价值。

2.着力精品科研，强化教研资一体，更好发挥为党献策

独特价值。

3.着力思想引领，强化理论阐释，当好基层党的思想理论建设生力军。

4.着力市域办校，强化基层基础，建设大党校示范。

5.着力硬件提升，强化配套设施建设，加快校园阵地蝶变。

6.着力信息助力，强化智慧管理，深化智慧党校示范建设。

7.着力开放办学，强化借船出海，提升开放党校建设水平。

8.着力精神谱系建设，强化沉浸教学，加快主题学习区建设。

9.着力“四下基层”，强化实践教学，不断完善现场（案例）教学体系。

10.着力党建引领，强化队伍建设，努力建设模范机关。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4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全区党校系统教职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紧紧围绕“进”这个关键词，笃定初心，勇担使命，推动党校建设和党校事业蓬勃发展，切实发挥“为党育才、为党献策”独特价值，全面发力红色学府示范党校特区尖兵建设取得显著成绩。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4年我校较好的完成部门履职和主要工作任务，项目开展顺利达成目标。我校预算编制合理、规范、目标设置完整、绩效指标明确。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包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

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等。项目监管对所实施项目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整改。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我校2024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97.98分，整体绩效自评为“优”。

（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完善制度体系，夯实管理基础。我校2024年度完善了预算业务管理、收支业务管理、政府采购业务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及合同管理在内的六大经济业务领域的内部控制制度。在预算管理方面，2024年修订的财务管理制度涵盖预算编制审批、执行调整、决算和绩效管理四个环节。相关流程图的建立规范了预算管理流程，确保预算管理健康运行与财政资金安全。

2.优化管理流程，实现闭环管理。（1）事前评估：关口前移，源头管控。对新出台重大政策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重点评估必要性、经济性、可持续性，未通过评估的项目不予安排预算。做好自查自评及佐证材料的收集整理，开展项目事前评估工作，确定优选规划方案，切实加强预算绩效业务管理。（2）预算编制阶段同步设定绩效目标，要求目标可量化、可考核（如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注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的审核工作，绩效目标审核的主要内容包括：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可行性。绩效目标是否经过充分论证和合理测算，为实现目标所采取的措施是否切

实可行。（3）事中监控：动态跟踪，及时纠偏。通过智慧一体化信息化平台实时监控项目进度和资金执行情况，对偏离绩效目标或执行率低的项目预警并限期整改。（4）事后评价：多维评价，提升公信力。开展单位自评、财政重点评价、第三方评价相结合的综合评价。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一是个别项目指标可量化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经济性指标公用经费控制率虽然相比上一年度有明显提高，但还需进一步控制公用经费支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紧密结合年度工作计划，依据履职项目特点，提升绩效目标设置的明确性和精细度，充分合理反映有关项目的预期产出和效果。二是增强节约意识，控制机构运转成本。倡导绿色低碳出行，鼓励干部职工践行低碳理念。为增强全体人员的节约意识，定期开展节约专题培训，普及节能降耗知识（如节水节电技巧、办公用品循环利用方法），强调节约对个人、组织和社会的长远价值。

（四）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精准编制预算，夯实执行基础。我校将进一步从预算编制、执行监控、流程优化等多方面入手，提高预算执行率。提高预算执行率的核心是“编制科学、监控到位、协同高效”。从源头避免预算与实际脱节，过程中动态纠偏，同时通过制度和考核驱动执行，才能让预算真正成为部门资源调配的“指挥棒”。